

##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是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常规通知时限，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1日以电话、微信、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剑波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听取、审议了以下表决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分配情况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6人调整为104人，并将前述离职激励对象对应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符合授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

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蒋哲行先生、温志伟先生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以 2026 年 6 月 12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6.6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04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368.48 万股。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蒋哲行先生、温志伟先生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